



三峽校區學生宿舍校內營隊借宿規約及申請表

一、社團或營隊名稱 申請於 月 日(入)至 月 日(出)
(計 天 夜)期間，借宿本校三峽校區學生宿舍。

(總召： ，連絡電話：)

(宿舍借用聯絡人： ，連絡電話：)

※宿舍借用負責人為社團營隊與住輔組的窗口，請勿擅自更換。

二、本次校內營隊申請人數：

校內學生住宿人數				校外人員住宿人數				總間數
<u> </u> 人，3人 <u> </u> 間，4人 <u> </u> 間				<u> </u> 人，3人 <u> </u> 間，4人 <u> </u> 間				<u> </u>
男生	3人 <u> </u> 間	女生	3人 <u> </u> 間	男生	3人 <u> </u> 間	女生	3人 <u> </u> 間	3人 <u> </u> 間
<u> </u> 人	4人 <u> </u> 間	<u> </u> 人	4人 <u> </u> 間	<u> </u> 人	4人 <u> </u> 間	<u> </u> 人	4人 <u> </u> 間	4人 <u> </u> 間

※請填寫住宿需求人數，住宿需求人數總數請勿超過原先預約總人數；**房間數量(灰色底色部分)為住輔組承辦人員視實際狀況分配，請勿填寫。**

三、營隊須於營期開始前5個工作日，繳交本表及營期住宿名單(格式如附件)，繳交後無法更改，超過時間視同放棄。

四、本次暑假校內營隊收費以夜計費，於入住前，憑繳費申請單至行政大樓出納組繳費。

五、入住當日13時至15時於皓月樓櫃檯持繳費收據辦理入住手續、繳交2,000元保證金，並領取房間鑰匙及門禁卡，領取後請先檢查房間清潔及設備，如有異常請於當日15:30前向本組反應，本組將派員處理。

六、離宿時間為上午9時至11時，申請檢查前請先確認房間狀況，務必事先將寢室垃圾淨空、維持基本整潔，**為方便檢查勿於檢查前將寢室門上鎖**，惟離宿當日超過上午11時以後辦理離宿手續者須多付一日住宿費用。

七、寢室分配需配合住輔組安排；因應床位有限及男女分寢作業，必要時，得安排不同營隊於同一樓層。

八、遺失宿舍門禁卡，每張須賠償工本費50元；遺失宿舍鑰匙則須賠償整組門鎖與鑰匙6把，依市價計約690元，費用視實際更換費用支付，敬請妥善保管。

九、營隊人員進出宿舍，請團進團出。暑假期間住輔組不提供營隊鑰匙借用。

十、營隊所有人員，不得擅闖非開放樓層與房間；宿舍廚房設備與冰箱暑假期間不提供營隊使用。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十一、使用分配樓層之公共場地或用品後，請**立即回復原狀**。

十二、住宿期間請確實做好垃圾分類及垃圾壓縮後再放入樓層垃圾集中處。

十三、住宿期間違反【住宿輔導與管理辦法】、【宿舍獎懲實施要點】，及本規約相關規定，將沒收保證金。

十四、離宿前，請先完成下列事項後，再至住輔組申請離宿手續：

(一)寢室清潔整理。(檢查重點包含 1. 淋浴間排水孔上頭髮是否清除、 2. 馬桶上是否有殘留之屎垢尿漬、 3. 洗臉臺上是否有殘留之牙膏洗面乳等清潔用品、 4. 浴室是否有垃圾殘留、 5. 寢室桌面地面是否有食物殘渣及垃圾。)

(二)清空個人物品，並關閉寢室內所有電燈及窗戶。

十五、離宿當日，請於**上午9時至11時**之間申請離宿寢室檢查，並辦理保證金退還作業；

十六、若有違反宿舍相關管理規定之行為，或未依離宿手續清空寢室並離宿，將依宿舍相關規定及校規懲處，並做為下次寒暑假校內營隊宿舍申請之核准重要參考依據。

十七、宿舍24小時緊急專線：02-86716784。

十八、☐ 了解並願意遵守學生宿舍校內營隊借宿規約及相關宿舍法規。



住輔組承辦人

營隊總召或宿舍借用聯絡人簽名：

門卡鑰匙需求：門禁卡：_____張(以40張為限，建議工作人員持有即可，不建議發給學員)；

鑰匙：1寢____支(以1寢1支為原則，例外請向承辦人說明原因)

本欄位為住輔組承辦人員填寫，請勿自行填寫

房間明細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《營期住宿名單範本表格》(可自行登打相同格式名單)



社團或營隊名稱：

校內學生-男生

學號	姓名	學號	姓名	學號	姓名

校內學生-女生

學號	姓名	學號	姓名	學號	姓名

校外學員-男生

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

校外學員-女生

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